

二〇一七年春季全時間訓練信息綱目

總題：

約翰的修補職事

第十三篇 認識真神，並被神聖的實際所構成

讀經：約壹五20，約一14，17，八32，十四6，十六13，十七17

壹 神的兒子已經來到，且將悟性賜給我們，使我們可以認識那位真實的，就是那真正且實際的神—約壹五20：

- 一 這悟性指我們心思的機能，藉實際的靈得着光照與加力，好在我們重生的靈裏領畧神聖的實際—弗四23，約十六12～15。
- 二 約壹五章二十節的『認識』是神聖生命的能力，在我們重生的靈裏，藉着我們蒙實際的靈所光照之更新的心思，認識真神—約十七3，弗一17。
- 三 約壹五章二十節的『那位真實的』一或『那真實者』一是指神對我們成了主觀的；客觀的神在我們的生活和經歷中成了那真實者：
 - 1 那真實者就是神聖的實際；認識那真實者，意即藉着經歷、享受並擁有這實際，而認識這神聖的實際。
 - 2 這指明神聖的實際一神自己一對我們曾經是客觀的，已經在經歷中成為我們主觀的實際—6節。
- 四 在那真實者裏面，就是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裏面—20節：
 - 1 這指明神的兒子耶穌基督就是真神。
 - 2 這也指明那真實者與耶穌基督是一，祂們乃是互相內在；因此，在子裏面，就是在那真實者裏面。
- 五 二十節的『這』是指那已成肉體而來，並賜我們能力，以認識祂是真神，並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裏面與祂在生機上成為一的神：
 - 1 這位真正、實際的神，對我們乃是永遠的生命，使我們能有分於祂作我們重生之人的一切。
 - 2 『這』是指真神和耶穌基督，我們乃是在祂裏面；這包括了我們在這一位，就是在那位真實者裏面的事實；就實際的意義說，這含示永遠的生命就是神，是我們在經歷上在祂裏面的一位。
 - 3 因此，真神與永遠的生命，包括了我們是在那真實者，並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裏面；現今在我們的經歷中，那位真實者成了真神，並且耶穌基督成了永遠的生命。

貳 我們需要認識、經歷神聖的實際，並被其構成—約一14，17，八32，十四6，十七17，約壹五6：

- 一 神聖的實際乃是三一神和祂的話—約十四6，約壹五6：
 - 1 實際是神的成分在子裏被我們實化—約一14。

- 2 神聖的實際乃是那是光也是愛的神成爲肉體，作神聖事物的實際—約壹一5，四8，約一1，14。
 - 3 神聖的實際乃是基督，就是成爲肉體的神，神格一切的豐滿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祂裏面，好成爲神與人的實際，舊約一切豫表、表號、影兒的實際，和一切神聖、屬靈事物的實際—西二9，16~17，約一18，51，十一25，十四6。
 - 4 神聖的實際乃是那靈，就是變化形像的基督，作基督以及神聖啓示的實際；因此，那靈是實際—林前十五45下，林後三17，約十四16~17，十五26，十六13~15，約壹五6。
 - 5 神聖的實際乃是神的話，作神聖的啓示，不僅啓示，更傳輸神與基督的實際，以及一切神聖、屬靈事物的實際；因此，神的話也是實際—約十七17。
- 二 我們藉着神聖三一的分賜，經歷神聖的實際—約壹四13~14，五6，林後十三14：
- 1 神聖的實際乃是三一神—父、子、靈—藉着成爲肉體、人性生活、釘十字架、復活並升天，成爲我們的經歷和享受—約一14，29，二十22。
 - 2 神聖的實際乃是父在子裏，子作為靈，分賜到神所揀選、救贖、並重生的人裏面，使他們享受祂作生命、生命的供應和一切—三15，四14，六48，二十22。
 - 3 我們在召會，就是神與祂所救贖並重生之人相互的居所裏，經歷神聖的實際—提前三15，弗二21~22，約十四2~3。
- 三 神聖的實際乃是三一神—父、子、靈—成爲我們的構成成分—四13~14，約壹五6：
- 1 我們藉着話、憑着那靈、並在召會生活裏，被神聖的實際構成—約十七17，十六13，約壹五6，提前三15。
 - 2 神聖的真理，在話中神聖的實際，聖別我們，用神的元素浸透我們；我們有越多神聖的實際，就越被神聖的元素浸透—約十七17。
 - 3 實際的靈引導信徒進入三一神和一切神聖事物的實際—十六13，林後十三14：
 - a 約翰十六章十三節的『實際』，指父所有、子所有、以及那靈從子並父所有而領受的。
 - b 藉着那靈，三一神的實際傳輸到我們裏面；因此，那靈引導我們進入的實際，乃是三一神的實際—約壹四13~14，五6。
 - c 實際的靈藉着將這實際傳輸到我們裏面，引導我們進入神聖的實際，而這神聖的實際—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的三一神—就成爲我們這人的素質—弗三14~17上。
 - 4 神聖的實際應當作到我們裏面的各部分，成爲我們的實際、生命和生活；這實際應當在每一件事上且在每一方面應用於我們全人，藉此成爲我們日常行事爲人和我們對父之敬拜的實際—詩五一6，約叁3，約四23~24。

